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副总经理朱小宁由于被广州市荔湾区监察委员会实施留置，无法在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前对该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蔡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增玲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徐爱芹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营业收入（元）	473,054,828.18	338,085,235.86	39.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9,236,746.07	25,633,618.89	14.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元）	28,588,109.92	25,290,811.58	13.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2,800,382.40	-65,460,939.86	-11.2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4	2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4	2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3%	1.83%	0.1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 增减
总资产（元）	2,235,108,691.08	2,108,396,867.92	6.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25,679,964.12	1,496,443,218.06	1.9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4,670.3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38,458.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77,911.17	
减：所得税影响额	75,441.6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7,620.95	
合计	648,636.1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2,15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东省广弘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1.50%	300,669,932	1,410,412		
广东省畜禽生产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4%	11,348,755	0		
广东省丝绸纺织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9%	9,258,348	0		
鹤山毛纺织总厂床上用品厂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	5,810,651	5,810,651		
阎占表	境内自然人	0.92%	5,380,000	0		
刘保瑶	境内自然人	0.61%	3,550,000	0		
崔丽舒	境内自然人	0.36%	2,120,000	0		
鹤山市宏科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6%	2,101,990	2,101,990		
李连安	境内自然人	0.35%	2,029,757	0		
陈辉	境内自然人	0.34%	2,000,24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广东省广弘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99,259,520			人民币普通股	299,259,520	
广东省畜禽生产发展有限公司	11,348,755			人民币普通股	11,348,755	
广东省丝绸纺织集团有限公司	9,258,348			人民币普通股	9,258,348	
阎占表	5,3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380,000	

刘保瑶	3,5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50,000
崔丽舒	2,1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20,000
李连安	2,029,757	人民币普通股	2,029,757
陈辉	2,000,24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240
牟柏霖	1,964,682	人民币普通股	1,964,682
刘元瑶	1,951,400	人民币普通股	1,951,4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除广东省广弘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与广东省畜禽生产发展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外，其他未知公司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金额单位：

元

项目	本期数据	年初或上年同期数	增减幅	备注
预付款项	25,140,679.13	11,446,337.23	119.64%	主要是本期末预付冻品采购及出版社图书款比年初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18,053,576.33	11,182,074.33	61.45%	主要是本期末应收其他往来款比年初增加所致
存货	329,362,438.92	205,276,005.92	60.45%	主要是本期末图书及冻猪肉储备比年初增加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275,940,306.22	-	100.00%	主要是本期广州大道北520号物业项目完工转入所致
在建工程	5,377,111.75	226,447,679.80	-97.63%	主要是本期广州大道北520号物业项目完工转出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22,898,407.85	50,098,213.55	-54.29%	主要是本期发放上年度计提的效益工资所致
其他应付款	188,103,773.49	78,668,225.30	139.11%	主要是本期预收广东省财政免费教材发行费及其他应付往来款增加所致
长期应付款	10,926,319.75	5,286,494.75	100.00%	主要是本期公司所属子公司预收铁路拆迁补偿款增加所致
营业收入	473,054,828.18	338,085,235.86	39.92%	主要是本期图书发行业务及冻品销售收入同比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	384,101,006.98	277,193,476.99	38.57%	主要是本期营业收入增加，营业成本相应增加所致
税金及附加	651,884.56	479,764.88	35.88%	主要是本期预提从值计量房产税同比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2,527,789.57	-2,139,212.06	218.16%	主要是本期计提减值准备同比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562,668.96	2,144,667.65	-73.76%	主要是本期确认合营企业投资收益减少及今年未有银行理财产品收益所致
营业外收入	722,492.55	121,417.39	495.05%	主要是本期结转补偿款及其他营业外收入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167,340.62	64,167.98	160.79%	主要是本期处置报废固定资产损失增加所致
净利润	28,522,091.75	15,573,852.39	83.14%	主要是本期营业收入同比增加约40%导致营业利润增加，净利润相应增加所致

少数股东损益	-714,654.32	-10,059,766.50	92.90%	主要是本期公司所属控股子公司亏损同比减少，少数股东损益相应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5,687.81	-9,051,599.60	78.73%	主要是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所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2,056.25	-15,663,110.10	97.24%	主要是本期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为充分利用广州市“三旧”改造政策及广州市《关于加快发展总部经济的实施意见》（穗府〔2010〕2号）等文件精神，依托和提升现有资源的价值，2012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州大道北520号地块“三旧”改造项目的议案》。决定由公司对自身拥有的位于广州市天河区广州大道北路520号楼房物业进行“三旧”改造，改造后功能定位为总部商务办公大楼。2013年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2013年10月份举行了项目奠基仪式。

2018年10月10日，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弘控股总部经济大楼整体挂牌招租事项的议案》，公司拟将位于广州市天河区广州大道北520号广弘控股总部经济大楼项目（以下简称大楼或项目）按现状通过南方联合产权交易中心进行公开挂牌招租，租赁期限为10年，以广州衡鼎房地产土地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所示年租赁价格为依据，确定整体大楼挂牌招租的年租金底价为1100万元（含税），每2年递增3%收取租金，最终成交价格将根据挂牌结果予以确定。

2018年11月29日，公司收到南方联合产权交易中心发来的《组织签约通知书》，称公司挂牌出租的广州市广州大道北520号广弘控股总部经济大楼整栋物业项目通过网络竞价交易方式确认承租方为深圳市中信宝物业发展有限公司，承租方报价为年租金2140万元（含税），每2年递增3%。

2018年12月29日，公司与深圳市中信宝物业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了《租赁合同》。

2019年2月13日公司收到广州市天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核发的广弘控股总部经济大楼《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以下简称：备案表），备案机关处理意见为：经核查，位于广州市天河区的广弘控股总部经济大楼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齐全，对照该工程质量监督机构提出的《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报告》，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同意毛坯予以备案。收到上述备案表后，公司总部经济大楼项目正式竣工。公司已按照《租赁合同》约定，将总部经济大楼整体物业交付承租方深圳市中信宝物业发展有限公司使用。

2、为整合行业资源，迅速扩大公司规模，根据公司大力发展绿色食品产业，通过重组、收购等形式，吸纳市场资源，介入生产领域和零售终端，形成食品全产业链的战略部署。2018年9月13日，公司与广州市江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丰实业）控股股东及股东代表谭钜添先生就江丰实业股权转让事宜进行了约定，并签订了《股份转让意向书》，公司拟从江丰实业全部股东处收购江丰实业合计不少于51%的股权，江丰实业100%的股权总价格不高于4.3亿元人民币。本次签署的《股份转让意向书》属股份收购意愿和基本原则的意愿性约定，仅代表交易双方达成的初步意向，具体收购事项尚需根据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结果等进一步协商谈判确定，并履行相应的决策和审批程序，签署正式的股份转让协议后生效实施。本意向书的期限到2018年12月31日为止。

签署《股份转让意向书》后，公司立即聘请了相关中介机构对江丰实业进行尽职调查，包括法律尽调、审计、评估等一系列事项，并与江丰实业股东开展了谈判工作，双方对有关细节进行沟通和洽谈。由于上述事项涉及工作量较大，预计不能在2018年12月31日前完成最终股份转让协议的签订，公司与江丰实业控

股股东、股东代表谭钜添先生经协商，于2018年12月29日，签订《股份转让意向书补充协议》，确认将意向书约定的有效期限延期至2019年3月31日，甲方、乙方或乙方指定公司应尽最大努力争取在2019年3月31日前完成股份转让协议的签订，具体合作事宜以双方最终签订的股份转让协议为准。

截止2019年3月31日，公司聘请的相关中介机构已完成对江丰实业的尽职调查。公司与江丰实业股权转让涉及各方就股份转让事项尚未达成一致，仍在沟通中，各方能否签订正式的《股份转让协议》尚存在不确定性。

3、公司于2019年2月13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的股东国有股权整体划转的提示性公告》，根据广东省政府相关会议决定，将广东省商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贸控股集团）所持广东省广弘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弘资产）51%国有股权整体划转给广东省出版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出版集团）。

2019年3月5日，商贸控股集团与出版集团签订了《关于广东省广弘资产经营有限公司51%国有股权划转协议》。

2019年3月7日，公司收到出版集团通知，由于广弘资产系广弘控股持股超过30%的控股股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本次广弘资产51%国有股权划转将触发出集团对广弘控股的要约收购义务，出版集团将根据《收购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提出免于发出要约的申请。

2019年4月10日，公司收到出版集团通知，出版集团已根据《收购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向中国证监会提交豁免要约收购义务的申请，并于4月8日前往中国证监会取得《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出版集团拟于近日向中国证监会提交《关于广东省出版集团有限公司豁免要约收购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反馈意见回复》。本次国有股权划转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豁免要约收购义务的申请无异议。

4、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4日收到下属子公司广东教育书店有限公司转来的《广州市荔湾区监察委员会留置通知书》（以下简称：通知书），通知书称：公司副总经理朱小宁因涉嫌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经广州市荔湾区监察委员会决定对其实施留置。目前，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开展。公司已对相关工作进行了妥善安排，该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产生重大影响。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江丰实业股权转让事项签署《股份转让意向书》补充协议的公告及后续进展公告事项	2019 年 01 月 03 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 2019-01
	2019 年 04 月 03 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 2019-16
关于控股股东的股东国有股权整体划转事项及相关进展情况公告	2019 年 02 月 13 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 2019-04
	2019 年 03 月 06 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 2019-09
	2019 年 03 月 08 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 2019-10

	2019 年 04 月 11 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 2019-19
重大事项公告	2019 年 04 月 08 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 2019-17
关于广弘控股总部经济大楼整体挂牌 对外招租进展情况及该大楼取得竣工 验收备案表等事项公告	2019 年 01 月 03 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 2019-03
	2019 年 02 月 15 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 2019-05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 2019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	------	--------	-----------

2019 年 01 月 01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在避免选择性信息披露的前提下, 对公司经营、行业状况等情况作出说明。
2019 年 03 月 31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在避免选择性信息披露的前提下, 对公司经营、行业状况等情况作出说明。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_____

蔡 飏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七日